复试规则须知

1.考生到达指定候考室的报到时间为7:45（建议考生提前30分钟到达考点大门，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完成相关核验工作）。注意：考生应严格遵守时间规定，复试当天7:55未进入考点学校大门的，视为迟到考生，作自动弃权处理。

2.考生进入候考室前，所携带的资料和通讯工具（含手机、智能手表和手环等，下同）须关机并交由工作人员保管，复试完成后发还。如在候考室待考期间、考场内发现仍携带有通讯工具和录音、录像器材的，无论是否使用，均视为作弊处理。
 3.考生进入候考室后，须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和“网上审查资料清单”所列资料原件及复印件、报名表、面试准考证和补充证明材料，进行资格复审并签到抽签。对携带资料不全、不符合报考条件或伪造资料的，一律取消复试资格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。

4.考生候考、考试、候分期间，须遵守纪律，自觉听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得擅离候考室、考场等，不得向外传递抽签信息，不得和考务人员进行非必要交流，不得抽烟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
5.考生复试时，不得暗示或透露姓名、学校、籍贯、住址等个人信息，如有违反者当场取消其复试资格。

6.考生不得提出与考试无关的问题。复试完成后，不得将任何资料带离考点。

7.答题结束时，考生应报告“答题完毕”。答题时间结束前30秒时，计时员将进行提醒。答题时间结束时，计时员提示停止答题，此时考生应立即停止作答，迅速离场并在场外指定位置候分。

8.复试成绩告知后，考生应在成绩通知单上签名确认并交还相应工作人员。复试结束后，考生应迅速离开考点，不得折返考点或在考点附近停留议论。招聘单位将在考点指定位置公示复试成绩。

9.武昌区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复试定于6月12日（星期日）按招聘岗位分组安排考点，同时在四所考点学校进行，考点如下：

（1）武汉武珞路实验初级中学（武昌区武珞路389号）

（2）武汉市第二十五中学（武昌区民主路小东门608号）

（3）武汉市中北路中学（武昌区兴国南路56号）

（4）武汉市第四十五中学（武昌区文明路74号）

请考生提前查询并确定考点学校位置、交通路线，预留足够交通时间。

 武汉市武昌区教育局

 2022年6月 日

考生知晓签名：